

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验资报告

验资报告



防 伪 编 码： 31000007202153318P

被审计单位名称： 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报 告 文 号： 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1)第0823号

签字注册会计师： 马燕

注 师 编 号： 310000072354

签字注册会计师： 禹文婷

注 师 编 号： 310000074434

事 务 所 名 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 务 所 电 话： 021-23238888

事 务 所 地 址： 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202号普华永道中心11楼

业务报告使用防伪编码仅说明该业务报告是由依法批准设立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业务报告的法律主体是出具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
报告防伪信息查询网址：<https://zxfw.shcpa.org.cn/codeSearch>



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验资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1)第 0823 号
(第一页, 共二页)

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 审验了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截至 2021 年 8 月 17 日止因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募集资金而新增的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情况。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出资, 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验资资料, 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是全体股东及贵公司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贵公司本次增加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发表审验意见。我们的审验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602 号-验资》进行的。在审验过程中, 我们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 实施了检查等必要的审验程序。

贵公司原股本为人民币 400,044,490 元, 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 其中包括有限售条件股份 360,000,000 股。经贵公司董事会提议并由股东大会批准, 贵公司拟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40,004,449 股人民币普通股, 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620,000,000 元, 并于限售期满后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346 号), 贵公司截至 2021 年 8 月 17 日止, 完成了非公开发行 32,218,837 股人民币普通股的缴款工作。

经我们审验, 截至 2021 年 8 月 17 日止, 贵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收到募集资金总额计人民币 423,999,894.92 元, 实际收到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418,899,896.45 元(已扣除承销保荐费用(含增值税))。贵公司实际收到的募集资金扣除律师费、申报会计师费及其他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913,979.36 元, 加上承销保荐费、申报会计师费等发行费用的可抵扣进项税合计人民币 297,140.08 元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18,283,057.17 元, 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 32,218,837.00 元、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 386,064,220.17 元。所有增加出资均以人民币现金形式投入。同时我们注意到, 截至 2021 年 8 月 17 日止, 连同原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9 年 7 月 30 日出具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9)第 0451 号验资报告所验证的普通股股本人民币 400,044,490.00 元, 贵公司本次增资后总股本为人民币 432,263,327.00 元, 代表每股人民币 1 元的普通股 432,263,327 股, 其中包括有限售条件股份 392,218,837 股, 无限售条件的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 40,044,490 股。



普华永道

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1)第 0823 号
(第二页, 共二页)

本验资报告仅供贵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交易和申请办理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变更登记使用, 不应将其视为是对贵公司验资报告日后资本保全、偿债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等的保证。因使用本验资报告不当造成的后果, 与执行本验资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 附件一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 附件二 注册资本和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 附件三 验资事项说明
- 附件四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346号)复印件
- 附件五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营业执照》复印件及《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复印件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市
2021年8月17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马 燕

中国注册会计师

禹文婷

附件一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截至 2021 年 8 月 17 日止

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本期认缴注册资本		占新增注册资本比例	注册资本实收情况		
	金额			货币出资	合计	其中：股本 金额 占新增注册资本比例
非公开发行有限售条件的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	32,218,837.00		100%	32,218,837.00	32,218,837.00	32,218,837.00 100%
合计	32,218,837.00		100%	32,218,837.00	32,218,837.00	32,218,837.00 100%

附件二

注册资本和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截至 2021 年 8 月 17 日止

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总额				股本			
	变更前		变更后		本次 增加额	变更后		
	金额	出资比例	金额	出资比例		金额	占注册 资本 总额比例	其中：货币出资 金额 占注册资本 总额比例
非公开发行有限售条件的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	-	-	32,218,837.00	7.46%	32,218,837.00	32,218,837.00	7.46%	32,218,837.00 7.46%
上海神马电力控股有限公司	270,000,000.00	67.49%	270,000,000.00	62.46%	-	270,000,000.00	62.46%	270,000,000.00 62.46%
陈小平	90,000,000.00	22.50%	90,000,000.00	20.82%	-	90,000,000.00	20.82%	90,000,000.00 20.82%
无限售条件的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	40,044,490.00	10.01%	40,044,490.00	9.26%	-	40,044,490.00	9.26%	40,044,490.00 9.26%
合计	400,044,490.00	100.00%	432,263,327.00	100.00%	32,218,837.00	432,263,327.00	100.00%	432,263,327.00 100.00%

附件三

验资事项说明

一、 基本情况

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系由南通市神马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南通市神马橡胶制品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经一系列股权变更后,于2015年1月7日,贵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2,800,000.00元,股本为人民币82,800,000.00元。

根据贵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贵公司以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中的人民币277,200,000.00元向公司截至2016年8月20日登记在册的股东转增股本,折合277,200,000.00股,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于2016年8月25日,贵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截至2016年8月25日止,贵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60,000,000.00元,由上海神马电力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神马”)和陈小琴女士分别持股75%和25%。

于2018年8月30日贵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同意提议股东大会批准贵公司在境内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40,044,490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于2018年9月14日,贵公司2018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了董事会的上述提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9年6月21日出具证监许可[2019]1109号文《关于核准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了贵公司在境内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40,044,490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截至2019年7月30日止,连同原经验证的股本人民币360,000,000.00元,贵公司本次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400,044,490.00元,代表每股人民币1.00元的股份400,044,490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360,000,000股,无限售条件的在境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份40,044,490股。本次首次公开发行的股本变更已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已于2019年7月30日出具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9)第0451号验资报告。

二、 本次变更审批情况

于2020年9月27日,贵公司董事会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同意提议股东大会批准贵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的议案,股票数量不超过40,004,449股新股(含本数),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620,000,000元(含本数)。于2020年10月16日,贵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了董事会的上述提议。于2020年12月29日,贵公司董事会第四届第五次会议,同意《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本次人民币普通股发行后,将于限售期满后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

易。于 2021 年 2 月 8 日，贵公司获得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46 号），核准贵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40,004,449 股新股。

三、 审验结果

经我们审验，截至 2021 年 8 月 17 日止，贵公司完成了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2,218,837 股的发行，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3.16 元，股款以人民币缴足，募集资金总额计人民币 423,999,894.92 元。经我们审验，截至 2021 年 8 月 17 日止，根据贵公司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保荐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定的保荐协议和承销协议，贵公司共计支付承销和保荐费用人民币 5,099,998.47 元（含增值税），扣除此项承销和保荐费用（含增值税）后，贵公司共筹得募集资金人民币 418,899,896.45 元，该募集资金已分别存入贵公司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港闸支行开立的 32050164263600002671 银行帐号内，计人民币 108,140,000.00 元、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营业部开立的 8110501011601796461 银行账号内，计人民币 132,530,000.00 元以及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天山支行开立的 512903540710302 银行账号内，计人民币 178,229,896.45 元。

此外，贵公司自行发生了人民币 913,979.36 元的发行费用。连同承销保荐费明细列示如下：

发行费用明细	含税金额（人民币元）
承销保荐费	5,099,998.47
律师费用	537,305.03
申报会计师费用	310,636.59
其他费用	66,037.74
合计	6,013,977.83
上述发行费用中可抵扣进项税额合计	(297,140.08)
不含税发行费用合计	5,716,837.75

上述募集资金在扣除贵公司上述自行发生的发行费用后，加上发行费用中的可抵扣进项税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18,283,057.17 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 32,218,837.00 元、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 386,064,220.17 元。所有增加出资均以人民币现金形式投入。

截至 2021 年 8 月 17 日止，连同原经验证的股本人民币 400,044,490 元，贵公司增资后的股本为人民币 432,263,327.00 元，代表每股人民币 1 元的股份 432,263,327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 392,218,837 股，无限售条件的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 40,044,490 股。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监许可〔2021〕346号

关于核准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

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报告》（神马电力报字〔2020〕024号）及相关文件收悉。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63号）等有关规定，经审核，现批复如下：

一、核准你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40,004,449 股新股，发生转增股本等情形导致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可相应调整本次发行数量。

二、本次发行股票应严格按照你公司报送我会的申请文件实施。

三、本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四、自核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前，你公司如发

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我会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抄送：江苏证监局，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上海分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分送：会领导。

办公厅，发行部，上市部，法律部，存档。

证监会办公厅

2021年2月3日印发

打字：黄 岩

校对：高 京

共印 15 份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609134343

证照编号: 00000002202101280008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3年01月18日

类型 外商投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合伙期限 2013年01月18日至 不约定期限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丹

主要经营场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507单元01室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1年01月28日

此复印件仅供 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1)第0823号】后附

用,其他用途无效。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此复印件仅供

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1)第0823号1号附之

用, 其他用途无效。

证书序号: NO.000525

说明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李丹

主任会计师:

办公场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

星辰银行大厦507单元01室

组织形式: 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31000007

注册资本(出资额): 人民币捌仟壹佰柒拾伍万元整

批准设立文号: 财会函(2012)52号

批准设立日期: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发证机关:





姓名

Full name

马燕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1-04-30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1022819810430342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72354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8

年
/y

07

月
/m

29

日
/d

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浙注协[2018]28号)

2018
检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浙注协[2019]35号)

2019 检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5年 4月 30日

日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日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9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李华永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5年12月10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李华永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5年12月2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5年 4月 30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日
/d



姓名 禹文婷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8-07-14

Date of birth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

工作单位 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70602198807141329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74434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5 年 12 月 30 日
/y /m /d



2016 年 4 月 30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7年4月3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禹文婷(310000074434)
您已通过2018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8年04月30日

年 /y 月 /m 日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禹文婷(310000074434)
您已通过2019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9年05月31日

月
/m

日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禹文婷(310000074434)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0年08月31日

月
/m

日
/d

